
未來計劃及[編纂]

業務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將透過實施下列計劃採納我們的業務策略，努力擴大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一段。本集團的實際業務過程可能有別於本文件所載的業務目標。概不保證本集團的計劃將按照預期時間框架落實或根本無法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

[編纂]理由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標為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並把握香港機電工程行業的增長。我們擬透過擴大經營規模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方式為擬於現有經營規模及現時在手項目的基礎上，積極向現有及潛在新客戶尋求承接更多及／或更大規模機電工程項目的機會。董事認為，鑒於下列理由，[編纂]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

- [編纂][編纂]將就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一段所載業務計劃向本集團提供額外財務資源，此將進一步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並使我們能夠把握香港機電工程行業增長帶來的未來機遇；
- [編纂]地位將提升我們的企業形象及知名度，並使本集團在進行機電工程項目招標時更受客戶的青睞，原因為上市公司須持續遵守有關公告、財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例；
- [編纂]將為本公司提供集資平台，從而使我們能夠在不依賴控股股東的情況下籌集所需資金，為未來的增長及擴充提供資金。此平台將使我們能夠於[編纂]時及後期直接進入資本市場進行股本及／或債務融資，為我們的現有業務及未來擴充提供資金，此舉有助於我們擴充及改善經營與財務表現，從而提高股東的回報；及

未來計劃及[編纂]

- 於[編纂]後，我們的股份將於聯交所自由買賣。[編纂]地位將為我們提供更廣泛的股東基礎，從而使我們的股份交易市場更具流動性。

實施業務策略的資金需求

於2025年3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我們即時可用的營運資金）約為16.1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我們可用的營運資金金額不時波動，視乎下列各項而定：(i)客戶付款的時間；及(ii)向我們的外包商以及材料供應商付款的時間。誠如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一段所披露，我們的其中一項業務策略是爭取更大規模的項目，而這需要更堅實的營運資金及人力資源基礎。

鑒於上述情況，本集團有必要進入資本市場並籌集資金以豐富我們的資本來源，從而承接更多大規模的項目及擴充員工隊伍，此將不可避免地需要更多可用現金以支付前期成本及一般營運資金。

[編纂]

我們估計[編纂][編纂]淨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按[編纂]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至[編纂]的中位數）（經扣除相關[編纂]開支後）計算，估計約為[編纂]。我們擬按下列方式使用有關[編纂]淨額：

- (a) 約[編纂]（佔估計[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撥付我們新項目的前期成本；

根據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歷史及視乎項目規模，我們首次產生前期成本與首次產生正每月現金流量之間的平均時限（「前期」）為：(i)合約金額為3百萬港元以上但8百萬港元以下的項目約為3.5個月；及(ii)合約金額為10百萬港元以上的項目約為10個月。視乎我們與不同客戶的合約條款，就往績記錄期間承接的最大型項目而言，本集團於前期產生的前期成本總額，(i)就項目合約金額為3百萬港元以上但8百萬港元以下的項目而言，平均佔項目合約金額的35%；及(ii)

未來計劃及[編纂]

就合約金額為10百萬港元以上的項目而言，平均佔項目合約金額的75%。此外，一般而言，(i)我們從客戶收到的進度付款；及(ii)我們向分包商支付的進度付款與我們向材料供應商支付款項之間存在時間差異。於2023/24財年及2024/25財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平均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07.4天及108.7天，而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則分別約為70.5天及64.9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由2023/24財年約123.0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31.5百萬港元或25.6%至2024/25財年約154.5百萬港元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於2024/25財年較2023/24財年承接更多大型總價項目（例如項目編號#11、#12、#13及#14，合約金額分別約為12.2百萬港元、7.3百萬港元、4.4百萬港元及3.8百萬港元）。考慮到以下因素，我們的董事對本集團將能夠繼續取得更多大型工程項目的增長趨勢抱正面態度：

- (i)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大型項目（即合約金額超過3百萬港元）中主要擔任主承建商。作為主承建商，我們獲相關項目擁有人邀請投標，並直接與相關項目擁有人磋商。換言之，我們並非依賴其他承建商取得項目後，再將工程分包予我們；
- (ii)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擁有可持續的投標成功率（於2023/24財年及2024/25財年分別約為13.9%及15.1%）以捕捉市場對機電工程日益增加的需求。機電工程行業已從COVID-19爆發中復甦。按產值計算，機電工程行業總規模由2020年的約530億港元回升至2024年的約720億港元。展望未來，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在私營及公營部門的穩定增長支持下，到2029年估計將達到約961億港元。按市場規模計算，現有樓宇及基礎設施的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工程市場為最大分部，於2024年佔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工程市場總產值約69.0%。市場由2020年約5,169.9百萬港元增至2024年約7,515.0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為9.8%，估計將於2029年達至約10,606.6百萬港元，2025年至2029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約7.2%。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香港於截至2024年有超過9,600幢樓齡為50年或以上的私人樓宇，預期

未來計劃及[編纂]

將於2032年及2042年分別升至15,800幢及22,900幢，其中五分之一為私人商業樓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有1,064份已遞交的標書仍在進行標書遴選程序及等待結果。於該等已提交標書中，董事對我們至少能取得以下潛在項目保持樂觀：

標書編號	項目領域	工程類型	我們的 角色	地點	標書金額 千港元	估計 前期成本 千港元	工程開始及 竣工日期
T01.....	私營	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系統	主承建商	十項物業，包括位於九龍灣的大型購物商場及位於將軍澳的大型購物商場	14,000	10,500	開始：2025年11月 期限：12個月
T02.....	私營	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系統	主承建商	位於尖沙咀的夢卓恩酒店	5,900	2,065	開始：2025年9月 期限：六個月
T03.....	私營	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系統	主承建商	位於金鐘的香港港麗酒店	5,600	1,960	開始：2025年11月 期限：三個月
T04.....	私營	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系統	主承建商	位於大坑的龍濤苑	7,500	2,625	開始：2025年9月 期限：十個月
T05	私營	暖氣、通風及冷氣調節系統	分包商	位於尖沙咀的商業物業	11,000	8,250	開始：2025年11月 期限：四個月
					總計：	<u><u>25,400</u></u>	

就項目T01而言，我們出席潛在客戶的投標訪談，而潛在客戶就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提交的標書提供意見。董事對本集團獲得項目T01保持樂觀，乃考慮到潛在客戶提供的意見屬具體（例如有關實際工作安排）而非一般性，

未來計劃及[編纂]

顯示潛在客戶傾向與我們進入標書遴選程序的較後階段。

就項目T02而言，本集團於2025年7月已收到客戶的中標函。

就項目T03而言，本集團於2025年8月接獲客戶的採購訂單，意味本集團已獲授有關項目。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正等待客戶交付工地。

就項目T04而言，本集團於2025年8月已收到客戶的中標函。

就項目T05而言，我們(作為分包商)連同潛在客戶(作為主承建商)出席與項目擁有人進行的招標面試，而項目擁有人已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建議的工作計劃提供意見。我們的董事對本集團能夠獲得項目T05充滿信心，是由於：(i)潛在客戶(作為主承建商)出席招標面試顯示項目擁有人傾向與潛在客戶進行較後期的標書遴選程序；及(ii)潛在客戶聯同我們(作為分包商)透過參與招標面試直接與項目擁有人溝通顯示本集團是潛在客戶的首選分包商。

於2023/24財年及2024/25財年各年度，我們分別提交了超過2,800份標書。鑒於投標量大及人力資源有限，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偶爾會提交價格競爭力較低的標書，如此，(1)我們即不會忽略投標要求，從而維護及維持我們的客戶關係；及(2)我們可保持我們的市場地位並提高我們在潛在客戶和行業持份者中的知名度。由於我們的標書數量眾多，即使我們的投標成功率升幅較小，仍會導致我們獲授合約數量比投標量較低時大幅增加。我們的董事認為，隨著我們的業務策略(如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一段所載)聘請更多直接勞工及項目經理，以及將我們的「GL ERP」系統升級，本集團將能夠優化我們的投標價格，從而增加我們獲得更多大型合約的可能性。於2023/24財年及2024/25財年，本集團已遞交標書的總額與已獲授合約總額之比率(「比率」)維持穩定，分別約7.0%及

未來計劃及[編纂]

7.9%。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遞交標書中仍在進行標書遴選程序並等待結果的標書總額約為1,051.6百萬港元。其中，董事經參考我們過往的比率後，估計本集團將從該等標書中獲授的合約金額最少約為78.3百萬港元。

儘管根據上述最新的招標情況，我們的董事確信我們能夠中標項目T01及T05，無法保證最終我們能夠中標所有或部分項目。倘若我們未能取得任何該等項目，我們將利用[編纂]的[編纂]淨額為我們其他中標項目的項目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董事計劃利用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或債務融資彌補我們指定的[編纂][編纂]（即約[編纂]）與項目T01至T05的總估計前期成本（即25.4百萬港元）之間的差額。

預測最終中標項目的數量和規模以及我們需要為項目前期成本提供現金的實際時間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此外，完成投標審查程序和隨後授予合約所需的時間因客戶和項目規模而異。因此，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準確估計我們所提交標書的結果公佈時間，或我們需要為所得項目支付前期成本的實際時間。該等時間表將取決於（其中包括）(i)潛在項目的時間表，而在我們提交標書之前未必能夠取得有關時間表；(ii)特定客戶的內部安排，可能受市場狀況影響，且未必會依循向我們提供的原定項目時間表；(iii)項目的工作範圍，可能進而影響我們是否及何時需要向分包商及供應商付款；及(iv)我們與客戶的磋商，可能進而影響我們項目的付款條款。

未來計劃及[編纂]

- (b) 約[編纂](佔估計[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辦公室；

誠如本文件「業務 — 業務策略」一段所披露，我們擬增聘直接勞工(包括項目經理、工程師、技術人員及學徒)、一名安全主任、資訊科技人員、培訓人員及推廣及營銷人員，以應付業務擴展及系統升級。尤其是，由於目前我們的員工已全部分配至處理現有項目，因此有必要聘用額外員工以使本集團能夠承接即將開展的新項目。例如，我們的在手項目數量由2025年3月31日的164個增加至2025年7月31日的187個，而我們的項目員工(即項目經理及主管、工程師、項目支援人員以及技術人員及學徒)的總數分別於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7月31日仍維持於52人及53人，顯示在手項目數量與項目員工數量的比率(即每位項目員工處理的平均項目數量)由2025年3月31日約3.2增加至2025年7月31日約3.5，而董事估計，一名項目員工最多可同時處理3個項目。此意味本集團需要增聘額外員工，以處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手頭項目以及本集團即將成功獲得的項目。

下表列示我們擬於[編纂]後按不同職能招聘的員工詳情：

職位	概約月薪	人員數目	估計年度
			成本
	港元		千港元
項目經理	[編纂]	[編纂]	[編纂]
工程師.....	[編纂]	[編纂]	[編纂]
技術人員	[編纂]	[編纂]	[編纂]
學徒.....	[編纂]	[編纂]	[編纂]
安全主任	[編纂]	[編纂]	[編纂]
資訊科技人員	[編纂]	[編纂]	[編纂]
培訓人員	[編纂]	[編纂]	[編纂]
推廣及營銷人員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預期所分配用作招聘的估計[編纂]淨額約[編纂]將可支付上述新聘員工12個月的年薪。

未來計劃及[編纂]

儘管建造業勞動力短缺，經考慮計劃增聘的項目員工數目對比建造業現有的工人數目，董事對本集團能夠招聘額外項目員工抱持積極態度。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所告知，本集團於招聘計劃增聘的項目員工時並無遇到任何障礙。

目前，我們總部總樓面面積5,700平方呎的辦公室處所已被全部佔用。隨著上述增聘新員工，我們需要更多空間來容納新聘的員工並為員工提供培訓空間。我們亦擬預留部分新增空間，以設立一個用於召開內部及外部會議的會議室。

我們擬於現有辦公室附近租賃一間總樓面面積至少約4,500平方呎的辦公室。根據我們董事的估計，符合上述條件的辦公室處所的月租約為[編纂]。此外，根據我們董事的估計，上述規模的辦公室處所的翻新費用約為[編纂]。

預期所分配用作租賃額外辦公室的估計[編纂]淨額約[編纂]將能夠支付上述新辦公室18個月的租金及翻新費用。

- (c) 約[編纂] (佔估計[編纂]約[編纂]) 將用於將我們的「GL ERP」系統升級；及
- (d) 約[編纂] (佔估計[編纂]約[編纂]) 將用作我們的一般營運資金。

實施計劃

為實現上述業務目標及策略，我們涵蓋[編纂]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及隨後直至2027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實施計劃載列如下。以下實施計劃乃根據本節下文「基準及假設」一段所載的基準及假設制定，並受不確定因素、變數及意外因素影響。無法保證實施計劃將按照以下時間表落實，亦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目標能夠完全實現。

未來計劃及[編纂]

由[編纂]至2026年3月31日期間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1)	為新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 支付潛在項目前期成本約40%	[編纂]
(2)	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辦公室	• 為正在進行及潛在項目招聘一名項目經理、兩名工程師、四名技術人員及八名學徒 • 招聘一名安全主任，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工作安全 • 招聘一名資訊科技人員，負責將「GL ERP」系統升級 • 招聘一名培訓人員，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 • 招聘一名推廣及營銷人員，負責管理本公司在社交媒體平台上的賬戶，以及參與展覽、貿易展及行業活動 • 為新聘員工的工資	[編纂]
(3)	將「GL ERP」系統升級	• 為最新的系統模組授權的訂閱費提供資金	[編纂]
(4)	一般營運資金	• 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編纂]

由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間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1)	為新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 支付潛在項目前期成本約40%	[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2) 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辦公室.....	為正在進行及潛在項目額外招聘一名項目經理、兩名工程師、四名技術人員及七名學徒	[編纂]
	額外招聘一名資訊科技人員，負責執行及監督「GL ERP」系統的升級	
	為新聘員工的工資提供資金	
	為額外辦公室的租金提供資金	
	為額外辦公室的裝修費用提供資金	
(3) 將「GL ERP」系統升級.....	為最新系統模組授權的訂閱費提供資金	[編纂]

由2026年10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期間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1) 為新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支付潛在項目前期成本約10%	[編纂]
(2) 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辦公室.....	為新聘員工的工資提供資金	[編纂]
	為額外辦公室的租金提供資金	
(3) 將「GL ERP」系統升級.....	為最新系統模組授權的訂閱費提供資金	[編纂]

由2027年4月1日至2027年9月30日期間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1) 為新項目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	支付潛在項目前期成本約10%	[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編纂]
		百萬港元
(2) 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 辦公室.....	• 支付額外辦公室的租金	[編纂]
(3) 將「GL ERP」系統 升級.....	• 支付最新系統模組授權的訂閱費	[編纂]

下表列出我們的實施計劃摘要：

		2026年 [編纂]起至 2026年 3月31日止 百萬港元	2026年 4月1日起 至2026年 9月30日止 百萬港元	2026年 10月1日起 至2027年 3月31日止 百萬港元	2027年 4月1日起 至2027年 9月止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估[編纂]淨額 概約%
為新項目的前期成本							
提供資金.....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招聘新員工及租賃額外 辦公室.....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將我們的「GL ERP」系統 升級.....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一般營運資金.....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基準及假設

董事制定的實施計劃乃基於下列假設：

- 本集團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未來計劃相關期間的計劃資本開支及業務發展所需；
- 本文件所述本集團的各項未來計劃的資金需求與董事估計的金額之間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與本集團有關的現有法律及法規或其他政府政策或本集團經營所在的政治、經濟或市場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本集團取得的牌照、許可證及資格(如適用)的有效性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未來計劃及[編纂]

- 適用於本集團活動的稅基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不會發生將對本集團業務或營運造成重大干擾的自然、政治或其他災害；及
- 本集團將不會受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的重大影響。

概不保證[編纂][編纂]將足以完全實施我們的業務擴充計劃。例如，(i) 我們所獲得的項目所需的前期成本可能超過上文所載為此目的分配的[編纂]；及(ii)隨著我們繼續承接更多更大規模的項目，我們擬招聘的額外員工人數可能無法滿足人力需求。倘發生以上任何一種情況或[編纂]未能成功，以致[編纂][編纂]對我們而言不可用，則我們或會調整業務擴充計劃的時間及規模及／或尋求替代融資方式。

倘[編纂]並無立即用於上述用途，且於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我們會將[編纂]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認可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或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估計經扣除相關[編纂]開支後，並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至[編纂]的中位數)，我們將獲得額外[編纂]約[編纂]。倘[編纂]定於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且[編纂]獲悉數行使，則經扣除相關[編纂]開支後，本公司將獲得額外[編纂]約6.4百萬港元。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且[編纂]獲悉數行使，則經扣除相關[編纂]開支後，本公司將獲得額外[編纂]約9.3百萬港元。額外[編纂]淨額的分配將用於支付我們新項目的前期成本。

假設完全未獲行使，且倘[編纂]定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上限或下限，則經扣除相關[編纂]開支後，將自[編纂]獲得的[編纂]將分別較根據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計算之[編纂]

未來計劃及[編纂]

增加或減少約9.5百萬港元。於此情況下，分配至用於支付我們新項目前期成本的[編纂]將相應增加或減少。

上文所述的[編纂][編纂]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我們將刊發公告。